

港澳情勢

一、政治面

◆ 中共「十九大」報告強調對港澳「全面管治權」，論者憂將破壞「一國兩制」

中共總書記習近平於 10 月 18 日發表「十九大」報告，重複強調對港澳有「全面管治權」，並提出「愛國者治港(澳)」，「履行維護國家主權、安全、發展利益的憲制責任」，催促港澳「融入國家發展大局」。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劉兆佳指出，北京今後將會更加主動貫徹對港澳「全面管治權」，透過法律手段壓制反對力量（文匯報、星島日報，2017.10.19）。

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李飛於 11 月 16 日赴港宣講「十九大」內容，並向全港 50 所學校直播，另冷溶（中共中央委員、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主任）、王一鳴（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副主任）率領的宣講團也於 11 月 23 日、21 日分別赴港、澳，向港澳政府問責官員及高級公務員進行講授。時事評論員劉銳紹分析表示，預料中共將會逐步加強掌控香港的意識形態，憂慮中共會把中國大陸的政治氛圍搬到特區，破壞「一國兩制」（明報，2017.11.22）。

◆ 香港特首發表首份施政報告著重民生議題，獲多數民意肯定

香港特首林鄭月娥於 10 月 11 日向香港立法會提交首份施政報告，強調務實解決民生問題，並在房屋、稅制、交通及創新科技等經濟民生領域，提出優惠政策。至政改及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等敏感議題，林鄭月娥稱，絕不能罔顧現實貿然重啟政改，另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則須先嘗試創造有利立法的社會環境。據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畫 10 月 11 日民調顯示，48%受訪港人滿意報告，評分為 62.4 分，為香港移交後第 3 高分的施政報告，僅次於 2005 年及 2007 年曾蔭權之施政報告。惟泛民主派認為特首迴避政改議題，無助修補社會撕裂（信報、明報，2017.10.11、10.12）。

◆ 林鄭月娥指 2018 年不會推動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

香港特首林鄭月娥接受媒體專訪時稱，基本法 23 條立法是憲制責任，但許多人包括媒體，視之如同洪水猛獸，故須先除去這個標籤。林鄭月娥表示，未來 12 個月都很難開展該立法工作，未將此放入 2018 年施政議程。她指出，立法要先創造有利條件，她說：「當社會上知道香港經濟很好，有很多發展機會，不要因為一兩件政治事件而將社會摧毀，這就是一個有利條件」（香港電臺網站新聞，2017.12.21）。

◆ 香港中聯辦官員言行刻意凸顯共產黨存在，恐損及香港核心價值

香港中聯辦主任王志民於 11 月 2 日博鰲亞洲青年論壇致詞，表明是以「作為一名

共產黨黨員」與青年分享習近平「十九大」報告要義。這是中共駐港官員首次表明以黨員身分演講。論者分析指出，這是中共以溫水煮蛙的方式，把中國大陸的政治文化滲透香港，逐步建立中共存在的既定事實（法國廣播電臺，2017.11.4）。

香港中聯辦法律部部長王振民於12月4日出席「國家憲法日」研討會上稱，香港移交後在政治版圖上即屬紅色大陸下，並無染紅之說。渠強調中國大陸與共產黨分不開，不能說接受移交祖國，但不接受共產黨，強調香港與中共命運密切相連（明報，2017.12.5）。公民黨籍立法會議員楊岳橋指出，港人擔心的是香港賴以成功的法治、自由、人權等核心價值，會被共產主義所破壞，但是王振民卻忽視港人的憂慮（香港蘋果日報，2017.12.5）。

◆ 廣深港高鐵「一地兩檢」安排被指有破壞香港法治之虞

廣深港高鐵段預定於香港西九龍站設立「內地口岸區」與「香港口岸區」，讓乘客可在同一站內辦理出入境、檢疫通關（簡稱「一地兩檢」）。但「內地口岸區」實施中國大陸法律，香港無刑事司法管轄權。

中國大陸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2月27日批准實施粵港所簽署之「一地兩檢」合作安排，宣稱基本法第18條（中國大陸全國性法除列於基本法附件三以外，不在香港實施）不適用於「一地兩檢」情況，並指「一地兩檢」有利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。香港大律師公會發表聲明指出，人大常委會未能就「一地兩檢」提供法理基礎；是移交後在香港落實執行基本法的最大倒退，嚴重衝擊『一國兩制』的實施及法治精神。泛民主派批評常委會的決定是對基本法的過度演繹，除訂於元旦舉行遊行抗議，也將於立法會內發動抗爭行動（香港蘋果日報、成報、明報，2017.12.29）。

◆ 香港「反威權」遊行抗議政治檢控

香港學運人士馮敬恩因2016年1月抗議香港大學拖延成立專責小組研究大學管治問題，遭判服社會服務令，另法院亦就戴耀廷等9人參與「占中運動」觸犯「煽惑他人煽惑公眾妨擾罪」等罪開庭審理。香港眾志、社民連和民陣等近40個香港民間社團及政黨於10月1日發起「反威權遊行」，批評港府以法律手段「打壓」反對聲音，要求律政司司長袁國強下臺，大會公布遊行人數為4萬人，警方稱最高峰有4,300人，兩者估算數目相差逾8倍，是近年大型遊行中相距最大者（明報，2017.10.2）。

◆ 港澳政府啟動「國歌法」立法工作，未來倘蓄意侮辱國歌者將面臨刑事責任

中國大陸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1月4日表決通過將國歌法納入港澳基本法附件三，港澳政府接續將進行當地立法工作。香港特首林鄭月娥針對泛民主派關切的議題回應

表示，不會設有追溯期，罰則參照現行國旗及國徽條例，也會聽取立法會和公眾意見，希望能在明年年底獲得通過。惟泛民主派表示將密注港府草案內容再表示意見(信報，2017.11.8、大公報，2017.11.13)。

◆ 香港區議會補選民主派得票增加

香港於11月26日舉行區議會補選，民主黨伍凱欣和自由黨楊哲安分別於東華及山頂區勝出，兩區同樣錄得低投票率，但民主派得票增加，建制派得票減少。媒體評論指出，兩位勝出的候選人都在選區經營許久，凸顯區議員專職化將是大勢所趨(香港蘋果日報，2017.11.28、香港01，2017.11.27)。

◆ 中共首度要求港澳人大參選人須聲明效忠

澳門、香港區全國人大分別於12月17、19日舉行換屆選舉，中共援引港、澳立法會選舉作法，要求參選人須聲明效忠中國大陸，以阻絕「港獨」、「澳獨」進入體制內；另要求參選人不得接受外國任何形式的資助，以防外部勢力介入。香港泛民主派立法會議員郭家麒宣布參選，但表示不會簽署效忠聲明(信報，2017.11.28)。經選舉會議主席團審查參選人資格，未簽署聲明的郭家麒遭取消參選資格；已解散的香港民主進步黨主席楊繼昌和「旺角鳩鳴團」7名成員雖已簽署聲明，但言行被視為不符聲明內容，未獲參選資格(明報，2017.12.14)。

◆ 澳門特首崔世安提交「2018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」，評價正反互見

澳門特首崔世安於11月14日發表「2018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」，著重住屋及教育等民生政策、強化城市建設、推動經濟穩健發展，及深化公共行政改革等，並維持現金發放政策。該報告針對社會關切議題亦有具體宣示，包括增加住屋供給、強化防救災措施等。

學者認為該報告原則回應社會訴求(濠江日報，2017.11.16)，然有輿論認為，澳府現金發放政策了無新意，且無法解決風災所凸顯澳門基礎建設欠缺之問題；而報告所提防災措施缺少短期具體目標，似難以追蹤考察，另認為僅檢討官員問責制度，而未提出確切改善方向，並未回應社會期待(市民日報，2017.11.15)。另據澳門民間團體12月下旬公布民調顯示，澳門青年對本次施政報告最不满意分別為交通、房屋及博彩發展政策，建議澳府須積極回應青年關切問題(市民日報，2017.12.17)。

◆ 澳門立法會議員蘇嘉豪遭「中止職務」

澳門立法會議員蘇嘉豪因於2016年5月參與示威遊行時偏離事先申請之路線，遭

檢控「加重違令罪」。12月4日澳門立法會應初級法院之請，以28票贊成、4票反對，作成「中止」其議員職務之決議，成為澳門移交以來首位被中止職務的議員（澳門立法會21/2017號決議；[美國之音](#)，2017.12.5）。澳門輿論多認同立會決議，認為該項檢控係警方依法執行公權力，且立法會決議中止其職務，使司法程序得以進行，屬尊重司法表現（[市民日報](#)，2017.12.5、12.11）。惟澳門民主派議員及香港輿論聲援蘇君，認本案有政治檢控之嫌，並凸顯中共對港澳異見人士的打壓（[香港蘋果日報](#)、[華僑報](#)，2017.12.5；[BBC 中文網](#)，2017.12.4）。

◆ 港大發布最新民調，澳門政府滿意度急跌

香港大學12月針對澳門移交周年發布最新民調，澳門特首崔世安的民望較2016年急跌，其最新支持度評分為49.5分，為崔世安2009年上任以來的新低。另本次調查也針對8月風災善後工作的民眾滿意度進行調查，超過5成的受訪民眾表示不滿意。分析認為，澳府於8月「天鴿」風災救災表現欠佳為本次澳府滿意度急跌主因（[香港蘋果日報](#)、[中央通訊社](#)，2017.12.20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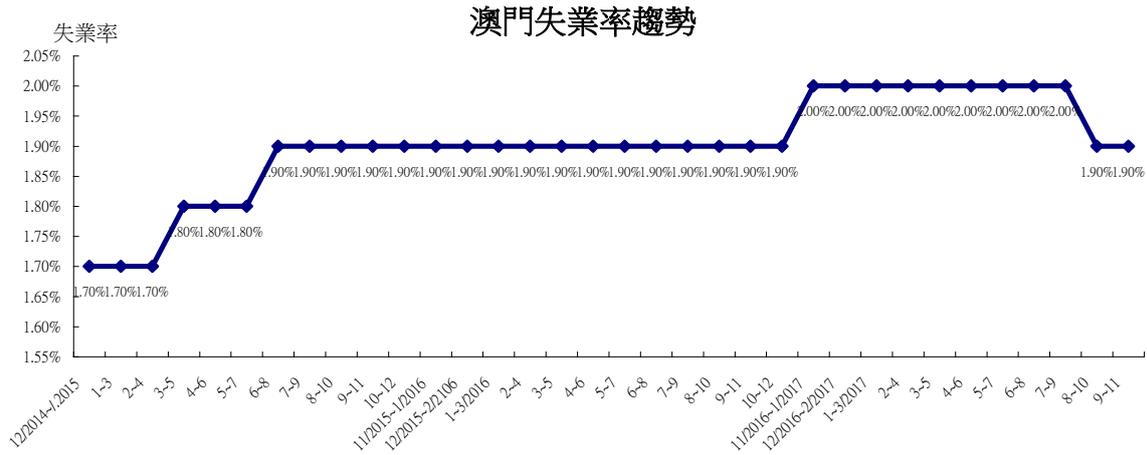
崔世安20日出席澳門慶祝移交酒會後表示，民調總會有高有低，低的時候會更積極面對問題、鞭策自己。渠指「天鴿」風災後，政府正加快完善應急機制，研究制訂防災減災規劃及加緊基礎建設。他強調，明白政府工作與市民期望有距離，會努力做得更好（[香港蘋果日報](#)，2017.12.20）。

二、經濟面

◆ 香港2017年第3季經濟成長3.6%

據港府統計，香港2017年第3季的經濟成長率為3.6%，經濟持續有良好表現。港府表示，全球經濟環境大致正向發展，外部需求保持強勁。另私人消費快速增長，帶動內部需求穩健增長。鑒於2017年前3季經濟成長3.9%，加以第4季經濟可望穩健增長，故預測全年經濟成長3.7%，高於8月時公布的3%至4%預測範圍的中間點。多數民營機構分析員預測介於2.7%至3.8%，平均約為3.4%（港府統計處新聞稿，2017.11.10）。國際貨幣基金組織（IMF）稱，香港2017年經濟增長顯著加快，預計將升至3.5%，並將於2018年保持2.66%的增長（[香港經濟日報](#)，2017.11.30）。

在就業方面，港府表示，2017年9月至11月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為3.0%，與上期（2017年8月至10月）相同。港府指出，受惠於經濟持續成長，多個行業的失業率均明顯較一年前低，尤其是零售業、專業及商用服務業，以及進出口貿易業（港府統計處新聞稿，2017.12.18）。



資料來源：澳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

三、社會面

◆ 中共催促香港加強愛國教育，引發干預教育與學術自由爭議

習近平於7月1日香港移交20週年慶祝大會致詞時表示，要加強對香港青少年的愛國主義教育。香港中聯辦副主任陳冬於10月13日在人民日報撰文，指部分香港青年受到「反中亂港」勢力操控，走了「偏路甚至邪路」，應加強愛國教育。中國大陸教育部部長陳寶生10月23日指出，「港獨」的興起與教育有關，應加強香港教師與學生的國情教育(大公報，2017.10.24)。

立法會教育功能組別議員葉建源指出，根據基本法第22條，「中央」各部門不得干預香港自行管理事務；基本法第136、137條，香港擁有教育自主權及學術自由，因此，「中央」或中聯辦都不應該干預香港教育與學術自由(立場新聞，2017.10.23)。

◆ 民調顯示僅0.3%的香港青年認為自己是「中國人」

香港大學公布的民調顯示，僅有0.3%的18-29歲香港青年認為自己是「中國人」，為移交以來最低；港人對北京政府不信任度為46.4%，為移交以來次高，僅低於2014年「占中」期間(香港蘋果日報，2017.12.27)。另香港理工大學一項對全港中學生的民調顯示，70.5%的香港中學生不信任中國大陸政府。學者蔡子強分析，中國大陸太多負面消息，導致港生無法對「中央政府」產生信任感，此非加強國民教育即可改善(香港01，2017.11.2)。

◆ 旺角騷動案被告2人棄保遭通緝

2016年農曆新年發生的「旺角騷動」事件，「本土民主前線」(本民前)發言人黃台仰

及成員梁天琦等 8 人被控參與暴動等罪，案件於 12 月 19 日在高等法院閉門提訊。黃台仰原定於 11 月 20 日向大埔警署報到，惟最終未現身，另一名被控的本民前成員李東昇亦未到庭。法官向兩人發出拘捕令，同時新增保釋條件，下令其餘 6 名被告必須交出所有旅遊證件。執法機構已把黃、李 2 人列入通緝名單(信報、成報，2017.12.10、12)。

◆ 香港國際足球賽球迷仍向「國歌」喝倒采

亞洲盃足球賽 B 組外圍賽 11 月 14 日在香港舉行，香港足球代表隊主場迎戰黎巴嫩。賽前奏中國大陸「國歌」時，有球迷背向球場，亦有人喝倒采，甚至舉起不雅手勢。同時，數十名球迷在南看臺展示中國大陸「國旗」時，遭球迷指罵，記者拍攝時亦被保安員及足總職員阻撓。香港足球總會副主席貝鈞奇稱，國歌法在香港立法後，會研究拍攝球迷行為，又不排除設「黑名單」制度(明報，2017.11.15)。

◆ 主張「港獨」團體於中學外派發傳單

香港中學生組織「學生動源」和政團「香港民族陣綫」於 11 月 14 日在近 20 間中學或大專院校門外派發印有「衛港保民唯有獨立」和「香港獨立重回正途」的傳單。學生動源召集人鍾翰林稱，該些學校每間有 1 至 2 名學生參與派傳單，據渠所知，學生派發單張時未受阻撓(明報，2017.11.15)。

◆ 中國大陸民眾移民定居香港去年創新高

據港府保安局資料顯示，自 1997 年 7 月起至 2016 年 12 月底止，共計有 943,296 名中國大陸居民持單程證抵達香港。港府統計處在 2015 年時曾推估，未來 50 年將有 193 萬新移民持單程證赴港定居，平均每年有 3.86 萬人(明報，2017.11.30)。

保安局指出，去年有 57,387 名中國大陸居民持單程證赴港，即平均每日有 157 人，超過每日 150 個配額的上限，創下新高。港府解釋或因持證者不一定會在申請核准當年入境，故平均每日持單程證赴港的人數未必與每日配額完全對應。因單程證的受理、審批及簽發屬中國大陸公安部門職權，多位香港泛民主派立法會議員促請港府取回單程證的審批權，惟港府回應指出，沒有需要和理據要求中國大陸考慮改變現行單程證制度和審批工作(立場新聞，2017.11.30)。

◆ 香港 2016 年貧窮人口 135 萬人，在港府以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，已降至 99 萬餘人

港府政務司司長暨扶貧委員會主席張建宗於 11 月 17 日公布 2016 年香港貧窮情況報告。報告指出，在 2016 年，經濟溫和增長及勞工市場穩定，「貧窮線」門檻隨住戶收入改善而全面上升。政策介入前的貧窮人口為 135 萬 2,500 人，貧窮率為百分之 19.9

%。在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，貧窮人口降至 99 萬 5,800 人，連續第四年低於 100 萬人，貧窮情況大致平穩(港府新聞公報，2017.11.17)。

◆ 澳門政府推動「網絡安全法」立法，引發箝制網路言論自由爭議

澳門政府近期推動「網絡安全法」立法，並自 2017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 月 24 日進行公眾諮詢(澳門政府新聞稿，2017.12.11)。草案內容包括規範網路服務提供者對網路安全應負義務及責任、設立網路安全監查機制，以及「購買電話卡實名制」等，引發輿論憂慮網路言論自由遭箝制，認為澳府應更具體說明政府監控之程度(市民日報，2017.12.17)。

四、國際面

◆ 英國人權領袖被拒入境香港引發國際關切

英國保守黨人權委員會副主席羅哲斯(Benedict Rogers)於 10 月 11 日訪港被拒入境，中國大陸「外交部」於翌日指，入境與否屬香港外交事務，由陸方負責。以往港府從未評論被拒入境個案，惟此次林鄭亦於同日罕見地表示倘入境涉及外交事務，即由北京負責，13 日更稱不排除前港督彭定康被拒入境的可能(明報、香港蘋果日報，2017.10.14、10.13)。

英國外交部指此完全違背「一國兩制」，並召見中國大陸駐英大使，表達抗議，首相也表示，英國外交部已在不同層面向香港及中國政府交涉，並希望「一國兩制」能繼續運作(明報，2017.10.20)。美國眾議院組團 10 月 21 日拜會香港立法會時，除關注 6 名民選議員被取消議員資格事件，也關切羅哲斯被拒入境乙事。羅哲斯宣布，將聯同當地多名跨黨派政客，成立名為「香港監察」(Hong Kong Watch)的組織，長期監察香港的人權、自由和法治情況，並敦促陸英雙方遵守中英聯合聲明(東方日報，2017.11.1)。

◆ 美國國會關切港澳「一國兩制」現況

美國國會及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(CECC)於 10 月 5 日發表 2017 年度報告指出，香港先後出現立法會議員的宣誓風波、反東北示威者及黃之鋒等被覆核刑期，改判入獄等事件，引起極大爭議，報告指北京政府干涉香港政治和法律事務，破壞「一國兩制」原則及香港在基本法保障下的自治權。報告書建議美國行政部門和國會應探討，是否需透過立法或其它措施修訂「美國-香港政策法」，包括是否通過「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」(香港 01，2017.10.6)。

上述年度報告稱，澳門在推動普選方面無進展，不符合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的規定，並質疑澳府要求立法會選舉候選人，簽署聲明擁護基本法及效忠澳門特區之必要性。報告亦批評澳門政府以內部保安為由，多次拒絕香港泛民主派及社運人士入

境，且拒絕香港媒體入境採訪天鴿颱風災情，惟從未說明被拒入境者如何威脅內部保安(東網新聞，2017.10.6；香港蘋果日報，2017.10.7)。

美國國會「美中經濟與安全審查委員會」於11月15日發表年度報告指出，中共在過去一年加強對香港的干預，包括採取法律手段打壓異己、更「積極參與」香港經濟活動，令投資者擔憂北京是否要「干預」企業的業務運作等，香港作為亞洲金融中心，恐受質疑(美國之音，2017.11.15)。

◆ 英智庫人權報告指北京顛覆香港法制

英國智庫亨利傑克遜學會(Henry Jackson Society)於10月31日發表香港人權報告，指香港在過去20年人權狀況持續惡化，民主及法律權利在10年內大幅下跌。報告明言中國大陸多次直接及間接顛覆香港的立法及司法制度，並提及近年推行的國民教育、警方濫權、「人大」釋法及銅鑼灣書店事件(香港蘋果日報，2017.11.1)。

◆ 聯合國促港府遵守人權公約

黃之鋒、羅冠聰及周永康佔領公民廣場案一直受到國際關注。聯合國兩名人權專家於11月7日發表聲明，指擔心案件若維持原判，會扼殺香港的言論及集會權利，提醒香港當局在「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」下，有責任保障言論及和平集會的自由。黃之鋒對聲明表示感謝，認為可令港人明白香港在爭取民主進程途中並不孤單(信報，2017.11.8)。

◆ 香港與東協簽署自由貿易和相關投資協定

香港與東南亞國家協會(東協)於11月12日簽訂「自由貿易協定」(「自貿協定»)和相關「投資協定」。「自貿協定」和「投資協定」範圍全面，涵蓋貨物貿易、服務貿易、投資、經濟和技術合作、爭端解決機制及其他相關範疇，待雙方完成必要程序後，「自貿協定」和「投資協定」最早可於2019年1月1日生效(港府新聞公報，2017.11.12)。香港輿論指，香港與東協簽署FTA，不僅促進雙方貿易增長，還有助香港的金融與專業服務業打開近年經濟急速發展的東協市場，且可推動香港在「一帶一路」建設中成為融資與服務的樞紐，為香港經濟注入新動能(大公報，2017.11.13)。

◆ 德廠禁售MP5衝鋒槍疑因香港人權倒退

香港港警隊多年來向德國廠商購買MP5衝鋒槍，以供機場特警、飛虎隊等特別部隊使用，惟警隊今年向德國廠商方面要求添購有關槍支時，被對方拒絕。香港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副主席涂謹申稱，早於6至8年前，曾有德國領事與渠會晤時關注警方向德國購買衝鋒槍一事，查問警方會否鎮壓群眾。該領事提及歐盟有指引，成員國不

可售賣槍械予鎮壓人民的國家或地區。涂謹申稱，今次德國拒售槍支的原因，或與香港的人權狀況倒退、和平集會權利受侵犯有關（[明報](#)，2017.11.17）。

◆ 香港國際人才排名下跌 3 名

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 11 月 21 日發表 2017 年國際人才排名，香港得 77.9 分，比 2016 年下跌 4.6 分，在 63 個調查的地區中排第 12 名，不過仍為亞洲第一。新加坡緊隨其後，排名第 13，比 2016 年上升 2 名（[明報](#)，2017.11.22）。

◆ 香港便利營商排名全球第 5 位

世界銀行於 10 月 31 日發表 2018 年營商環境報告，香港再度被評為全球營商最便捷的地方之一，在便利營商排名榜位列全球第 5。世界銀行讚揚香港推行的多項便利營商改革措施成效顯著，包括優化土地管理系統，提高系統可靠度和設立投訴機制。與 2016 年相比，香港 2017 年的排名微跌一位至第 5 位，主要原因是在企業「解決無力償債」的框架方面得分下跌（[港府新聞公報](#)，2017.11.1）。

◆ 香港與以色列及紐西蘭簽訂「認可經濟營運商」互認安排行動計劃

香港海關於 12 月 14 日，分別與以色列及紐西蘭海關簽訂「認可經濟營運商」互認安排行動計劃。在互認安排下，簽署雙方經濟體的「認可經濟營運商」均可享有由對方提供的通關便利。香港海關已與 8 個經濟體包括中國大陸、印度、韓國、新加坡、泰國、馬來西亞、日本及澳洲的海關當局簽訂互認安排（[港府新聞公報](#)，2017.12.15）。

◆ 澳門獲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評為創意城市網絡美食範疇之新成員城市

澳門政府於 2017 年 11 月 1 日獲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正式評定為該組織創意城市網絡(UCCN)美食範疇之新成員城市，成為繼四川成都及廣東順德後，第 3 個獲評定為「創意美食之都」的中國大陸城市。

澳門本次獲評為創意美食之都，係繼「澳門歷史城區」於 2005 年獲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列入「世界遺產名錄」、2017 年 10 月「清代澳門地方衙門檔案（1693-1886）」獲列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「世界記憶名錄」後，再獲國際肯定，將有助提升知名度（[澳府新聞稿](#)，2017.11.1）。澳門旅遊局局長另表示，未來將透過 4 年工作計劃，傳承美食文化，藉以強化旅遊業發展，進一步推動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（[華僑報](#)，2017.11.1）。

◆ 澳門與蒙古國簽署「移交被判刑人協定」

澳門與蒙古國於 12 月 15 日簽署「移交被判刑人協定」，規範雙方移交被判刑人相關事宜，被判刑人將在其原居地服刑，以協助渠等未來重返社會。澳府表示將持續與

蒙古國進行「刑事司法協助協定」磋商工作，盼於明年達成共識（澳府新聞稿，2017.12.15）。

◆ 澳門遭歐洲聯盟財長會議列入「避稅天堂」黑名單

歐洲聯盟（EU）國家財政部長於 12 月 5 日公布稅務不合作國家黑名單，將澳門等 17 國或地區列入「避稅天堂」黑名單，同時也將臺灣和香港等 47 個國家或地區列為「灰色地帶」名單（自由時報，2017.12.6）。澳門政府反駁稱，澳門一直積極與國際社會合作，打擊跨境逃漏稅和提倡稅收公平，目前已完成稅務信息交換立法，並俟「多邊稅收徵管互助公約」延伸至澳門適用之準備工作完成後，將可與歐盟成員國進行稅務信息交換（澳府新聞稿，2017.12.5）。